

“处方外配”面临终端利益分割考量

▶▶ 具体报道详见2版·药事纵览

12岁以下禁用尼美舒利

▶▶ 具体报道详见2版·药事纵览

正确使用抗生素的要点

▶▶ 具体报道详见3版·用药指南

本期导读

省基本药物集中采购招标说明会要求

“双信封”制招标 中标品种全持“电子身份证”

本报讯(记者 杨小沛 通讯员 刘伟)日前,省政府组织办、省卫生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10家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分别在省人民会堂和郑州国际会展中心召开了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招标说明会,要求6月底前完成全部招标工作。

此次说明会明确了集中采购方法。2011年基本药物集中采购要严格按照国办56号文件要求,对307种国家基本药物和200种省增补目录药品,按照每种药物不超过3种剂型,每种剂型不超过2

种规格,每种规格确定一家生产企业中标的原则,采用“双信封”制进行招标,即企业分别编制经济技术标书和商务标书,首先参加经济技术标书评审,合格后,在商务标书评审时以最低价者中标。

2011年,河南省省、市、县、乡四级医疗卫生机构将继续统一执行中标价格,全省同药同厂同价。我省将出台政策鼓励企业参加基本药物集中采购活动,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衔接;出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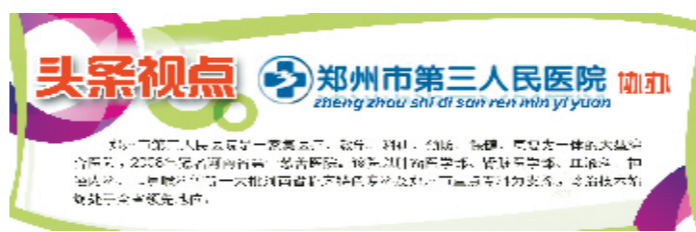
物采购付款办法,确保货款及时足额支付。

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借鉴药品集中采购的办法和经验,采用“有底价招标”和“一厂一品一底价”的方法,力争通过本次集中采购将医用耗材中标价格降至全省最低价。

根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药实际,由省卫生厅组织专家论证,从507种基本药物(含200种省增补品种)中遴选出适宜剂型和规格,共1481个品规作为此次基本药物集中采购目录药品。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中标品种全部持

有“电子身份证”,基本药物中标品种生产企业全部实行电子监管,通过电子监管更大程度地确保公众用药安全,保护药品生产企业的正当利益。

在此次说明会上,省医药采购服务中心有关负责人就企业代表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答疑,并发放了《2011年度河南省基本药物集中采购企业投标指导手册》,帮助企业了解工作程序和掌握网上操作技能。



郑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头条视点



南召县人民医院 多措并举遏制不合理用药

本报讯(记者 乔当归 通讯员 杨兴群)连日来,南召县人民医院多措并举,遏制不合理用药,有效降低了老百姓的医疗费用。

据悉,南召县人民医院针对该院搬迁新址后住院患者日益增多、人均住院费用一度上升较快的态势,先后下发《临床路径实施方案》和《关于控制临床科室“药占比”和平均住院费用的相关规定》,全面推行112种疾病临床路径工作,由院领导分片包干到科室,督促实施。

为进一步控制“药占比”,南召县人民医院又先后召开多次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提高各临床科室对降低“药占比”的认识;由医务科、药学科对临床路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单张处方用药不合理、开具药品超5种者进行处罚通报,对医生所管患者“药占比”情况进行排名,并在副主任以上会议上点名通报批评。在此基础上,南召县人民医院对用量排在前十位的药品降价10%~15%,停用5种价格高、疗效不确切的药品,并加强了围术期抗生素的监督管理,鼓励全院医生使用基本药物。

原阳县人民医院 力降“药占比”获成效

本报讯(记者 常俊伟 通讯员 孟庆远 郝天宇)半年多来,原阳县人民医院制订系列措施,力降“药占比”,缓解百姓“看病贵”问题,收到满意效果。

据悉,原阳县人民医院上卡进药关,不购新特高价药;要求中高层科主任科学引导使用常用平价普通药,尽力使用新农合报销药品;主治医师劝阻患者减少使用或尽量不用广告宣传的高级高价新特药,降低患者的医药支出。与此同时,原阳县人民医院尝试同情、合理、合法对患者不满意和不愿意使用的多余药品予以收回并退款。

据悉,自2010年7月至今,原阳县人民医院的“药占比”一直控制在32%以下,最低月份只有28.63%。2011年第一季度退药处方197张,退药41245.38元;住院患者平均消费2157.03元,门诊患者平均消费144.5元,明显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信阳市中心医院 积极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本报讯(记者 王明杰 通讯员 杨亮)日前,信阳市中心医院对全院医务人员进行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为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打下良好的基础。

为确保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顺利实施,信阳市中心医院多次召开由药剂科、医务科、护理部、临床药理学、采购部等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专题会议,要求各部门加强培训,使医务人员熟练使用基本药物;要求各部门继续做好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大于50%、抗菌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小于30%的指标落实;利用门诊药物咨询窗口、电子显示屏、医院网站等,宣传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及相关知识。

焦作市扎实开展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工作

本报讯(记者 王正勤)与2009年同期相比,焦作市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诊人数同比上升10.62%,住院人数同比上升3.6%,次均门诊费用同比下降9%,次均住院费用同比下降6.4%,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月平均工资同比增加200元左右……焦作市自2010年3月1日正式启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以来,经过一年多的试点运行,取得良好成效。这是记者近日从焦作市卫生局药政科获得的消息。

2010年,焦作市通过集中招标采购和竞价谈判,药品中标价格比国家公布的零售指导价平均降低了48%,比卫生院原来药品销售价格平均降低了16%。据初步统计,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一年来,焦作市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实行零差率销售药物5310.84万元,为患者减轻药品负担1264.97万元。

自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后,焦作市一方面加大了对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经费的投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收入得到保障;另一方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逐步兑现,工资水平与当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平均工资水平相衔接,实现了多劳多得、优质优酬。

此外,焦作市建立了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多渠道补偿机制。市、县两级财政对政府办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乡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严格界定功能和任务、核定人员编制、核定收支范围和标准、转变运行机制的同时,负责保障按规定核定的基本建设、设备购置、人员经费和其承担的公共卫生服务的业务经费。2010年共筹集补助资金4552万元,2011年财政预拨的补偿资金1208万元。同时,焦作市还在各县(市、区)建立了统一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实行“单一账户、集中支付、分户核算”的管理模式,进一步规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收支管理,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正常运转得到有力保障。



近日,临颍县卫生监督所工作人员,对全县标准化村卫生室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近日,南召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相关单位,开展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工作。工作人员们编写了朗朗上口的警示、标语,发送到辖区的每一个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及相关的化工厂、制药厂。

张娟 乔当归/摄



叶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查涉药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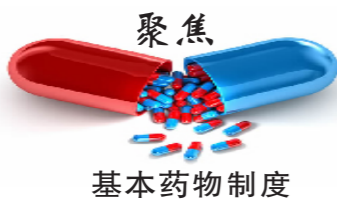
药品快检车助力基层药品监管

本报讯(记者 王平 方尧 通讯员 马献军)近日,叶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县18个乡镇,检查各级各类涉药单位120家,共完成快速检验452次,发现可疑药品45个品种(批次)。同时,叶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利用车载信息库数据和药品快检车加强基层药品监管工作,从“监管全覆盖、不留死角”的工作要求出发,以“快检筛选和建模工作相结合”为重点,强化信息积累,为建模工作认真做好项目储备。

目前,药品快检车先后深入全

县18个乡镇,检查各级各类涉药单位120家,共完成快速检验452次,发现可疑药品45个品种(批次)。同时,叶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利用车载信息库数据和药品快检车加强基层药品监管工作,从“监管全覆盖、不留死角”的工作要求出发,以“快检筛选和建模工作相结合”为重点,强化信息积累,为建模工作认真做好项目储备。

针对本辖区内常用的、车载系统尚无模型制剂的药品品种,叶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经历多次筛选,自行建立了一致性模型,进一步完善快检数据库,拓展药品快检车的使用范围,顺利完成复方铝酸铋片、三金片、西地碘含片等17种药品一致性模型的创建,并获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快检中心的一次性认定,初步实现了药品快检车运行工作的新突破。



郑州大学 “基药”制度纳入教学内容

本报讯(记者 杨小沛 通讯员 高远)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纳入教学内容,每学期安排两个学时……日前,记者在郑州大学基础医学院举办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宣传月”报告会上获悉,郑州大学基础医学院将就日前河南省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有关政策、进展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主要政策措施等,对学生进行系统讲解。

学院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纳入教学内容,旨在帮助同学们正确认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学习和将来的工作中树立“合理用药、科学用药,优先使用基本药物”的观念,不断提高自身修养,增强业务本领,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同时,郑州大学基础医学院也希望同学们更加关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并积极参与其中,为解决人民群众的医疗保健问题作出积极贡献。

孟州 “基药”制度知晓率超92%

本报讯(记者 王正勤 通讯员 汤长伟 台欢欢)印发传单2万余份,张贴宣传海报270余张,群众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知晓率达92%以上。孟州市卫生局4月组织开展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宣传月”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

据悉,在活动开展过程中,孟州市卫生局出台了《孟州市“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制订宣传计划,通过新闻报道、公益广

告等形式,广泛宣传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责任医师团队进入农村及社区发放宣传资料;积极开展基本药物知识宣传;积极邀请焦作市有关专家到孟州市讲解国家基本药物政策,进行合理用药培训讲座,促进医务人员转变观念,合理、优先使用基本药物。此举不仅使医务人员领悟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有关政策,而且提高了广大群众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知晓率。

买药遭遇大包装 市民抱怨吃不完



论坛上发帖称,自己到光谷一家医院去开20克医用泻盐,但医务人员说只有500克一包的,如果要的话一次性就必须买500克,这令“flczpy”感到费解:“我是开药不是买食用盐,泻盐也不能当食用盐吃呀!”

该网友的发言得到很多人的回应。

冯先生说,他1岁半的女儿上周肚子疼,被诊断感染了肠道寄生虫,医生当时开了1盒“甲硝唑片”,让女儿每6小时服用一次,每次1/5片。“一片药的直径还不到1厘米,分起来不知道有多麻烦。”冯先生纳闷地说,寄生虫药物多为孩子服用,厂家为什么不直接按儿童剂量生产小包装呢?

市民张女士反映,2010年,她7个月大的儿子突然发烧,当

时医生开了一盒容量为15毫升的布洛芬混悬液,仅使用了一次约1.2毫升后,儿子就退烧了。之后一年多孩子再没有发过烧,剩下的大半瓶药眼看就要过期了。“这样实在太浪费。”张女士建议,厂家能否针对不同年龄段的孩子,生产一次性的剂型?

药品包装难改小 主要原因在成本

部分药品难觅小包装,不仅让消费者感到不便,还容易造成浪费、助长“看病贵”。那么,药品生产企业为何不愿“变大为小”?主要是成本在作怪。

昨日,武汉一家药品生产企业负责人介绍,按照目前药品生产管理相关规定,药品包装由大改小属于包装变更,必须重新向药品主管部门申报。批下来后,包装、说明书等的变更,包装材料费用的增加等,都会导致成本上升。

“问题就卡在成本上。”该负责人表示,上升的成本如果完全由企业承担,会影响企业利润,甚至很难消化;如果加到药价中,又怕患者不接受,被竞争对手抢去市场。

某药品华中区代理向记者透露,大包装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药品销售,一些药品生产企业因此“乐享其成”,不愿去改变现状。此外,药品包装生产是一种自主市场经营行为,主管部门不能强行规定。

难道这个问题就没办法解决了?有药品生产企业负责人建议,有关部门可以从税收等政策上鼓励企业多生产小包装药,以减少药品浪费和污染,缓解“看病贵”。

同时,从药学服务角度出发,对于部分大包装药品,医院药房可按医嘱将药品分拆。

另外,药店也可将药品拆零出售,但必须设有专门的拆零柜台,并做好拆零药物的登记,以确保用药安全。(杨小沛 整理)

编者后

“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大包装丢失的是大智慧,小包装装的却是责任和信誉。不管是医院也好,还是厂家也罢,在为患者服务的过程中,追求利益至上是绝对不应该的行为,也是医德和诚信丧失的表现。希望患者在对大包装说“不”的同时,医院和厂家也对大包装说“不”,这样医患关系才会更融洽,医药消费才能更合理。

